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 函

地址：720201臺南市官田區工業路40號
承辦人：李振嘉
電話：(06)6985945#1418
電子信箱：lcc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南分署訓字第112130013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分署為辦理「112年度補助辦理原住民失業者職業訓練計畫」，請貴府轉知所屬相關單位廣為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加強運用原住民團體在地資源，推動辦理偏遠原住民失業者之職業訓練，以提升當地原住民工作實務技能及促進就業，俾提升其經濟生活水準，本分署預定於轄區嘉義縣阿里山鄉及嘉義縣番路鄉永久屋區域，補助辦理原住民失業者在地就業屬性之職前訓練。
- 二、本計畫總預算新臺幣99萬元整，補助額度不超過受補助單位所提計畫書總經費80%，且以新臺幣79萬2,000元為原則，預計補助1班，培訓30人。
- 三、班次訓練總時數至少250小時，招生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且具就業意願但工作技能不足之原住民失業者為對象，每班規劃招生人數以30人為原則，最低開訓人數10人（含）以上始可開班。經審查合格之班次自核定通知日起至遲應於112年8月31日前結訓。
- 四、本計畫提案申請相關資料：申請須知、申請資格審查文

件、訓練計畫說明書暨作業手冊(含申請表件)，已公布於本分署網頁 (<http://yct168.wda.gov.tw>)，「最新消息」、「112年度補助辦理原住民失業者職業訓練計畫」申請補助相關事項」頁面，提供有意辦理之原住民團體下載參閱使用。

正本：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

